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6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忠良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10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10 人，代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7,000,140 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7,000,14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赵世君先生、周晓莲女士、李梦桦女士为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赵世君先生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周晓莲女士、李梦桦女士为公

司员工。除此之外，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主体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7,000,14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行使下列职权：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 开立并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资金专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4)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5)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该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的出席权、提案权、表决权以及参加公司现金分红、送股、转增股份、配股等权利；
- (6)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7) 决定并执行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清算与分配；
- (8) 批准持有人份额转让；
- (9) 决定存续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进行分配；
- (10) 决定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份额、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11)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簿记建档、变更和继承登记；
- (12)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管理委员会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
- (13)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它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7,000,14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